

标段编号： 2205-440305-04-01-495900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同乐学校改扩建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五年类似监理业绩 (不评审)	投标人近五年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自截标之日起倒算）： 1、已竣工项目需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竣工验收报告、项目监理合同，以竣工报告时间为准。 2、在建项目需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监理合同，以监理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 3 项。
2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不评审）	1、须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 2、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须提供人员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近三个月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提供社保卡视为无效）。
3	拟派项目总监类似工程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自截标之日起倒算）项目总监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 注：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总监证明文件。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时间为准。
4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所承接的类似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3 项，若提供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注：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上的时间为准。
5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不评审）	根据 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1.企业近五年类似监理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规模	项目投资额 (万元)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1	龙岗坪地高中园 建设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	深圳市龙岗区建 筑工务署	总建筑面积约为 285113 平方米，包括新建必配校舍面积（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新建选配校舍面积（微格教室、教职工宿舍、架空层、地下停车库和设备用房）。	228090.4	3998（其中监理费 3103.09392 万元）	2020.9.30~2023.4.27
2	光明高中园	深圳市光明区建 筑工务署	总建筑面积 297513 平方米，地上 14 层，地下 1 层。	202300	2874.3	2020.9.18~2023.2.15
3	香港城市大学（东 莞）项目（一期）	东莞松山湖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总建筑面积 12.97 万 m <sup>2</sup> ，建设目标为国际性一流水平的大学。	102000	1224.888	2022.1.13~2023.8.24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关键页

合建字 2X 2020 013

副本

#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甲 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时 间：            年    月    日

##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4812 平方米(预留 3 万平方米作为民办学校用地),总建筑面积约为 285113 平方米。拟建各部分规模如下:

#### (1) 学校建设规模

本项目高中园新建必配校舍面积约 202067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约 88063 平方米,办公用房约 9633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约 104371 平方米。

新建选配校舍面积约 8154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微格教室、教职工宿舍、架空层、地下停车库和设备用房,其中微格教室 546 平方米,教职工宿舍 23100 平方米,架空层 242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 29700 平方米,地下室设备用房 4000 平方米。

此外,项目建设内容还包括专供高中园使用的公交场站,用于停靠接驳地铁站点的摆渡巴士,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

因此高中园合计总建筑面积为 285113 平方米。

(2) 室外配套工程: 包括场地土石方工程、挡土墙工程及道路广场、绿化等配套工程。

4. 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228090.4 万元(投资额按 8000 元/平方米估算)。

### 二、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主要为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BIM 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



财务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等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设计阶段监理服务内容包含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书，详见任务书】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及任务书，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项目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联合体协议书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陈东升，身份证号码：230104196604274119；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江观全，身份证号码：341004197301230018；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张淑梅，身份证号码：230403196211040063；

修监

## 六、合同费用

本合同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用由项目管理费和工程监理费两部分费用组成，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价暂定为 3998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暂定为 894.90608 万元，监理费暂定为 3103.09392 万元），其中基本费用占 80%，绩效费用占 20%。

过程

全过程咨询费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咨询内容所进行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设计咨询、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仪器设备设施费、应委托人要求节假日期间安排人员在岗值班产生的加班费、管理费、保险费、规费、税金和利润等全部相关费用（包括为实现项目管理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支持、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考察、宣传及总结、课题研究等）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 七、服务期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2. 保修阶段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办公室、资料，支付费用。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6 份，正本 6 份，委托人 3 份，工程咨询单位 3 份；副本 20 份，委托人 10 份，工程咨询单位 10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住所：	 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海柴印恩**

电 话：	电 话：0571-56975000
传 真：	传 真：0571-5697513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帐 号：	帐 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10051

 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彩田南路2028号中深花园大厦A座10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 <i>[Handwritten signature]</i> 2020.7.20.
--	---

电 话： 0755-83048876

传 真： 0755-82996518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帐 号： 815284984310001

邮政编码： 518026

1-  
1.1  
(a)  
人.  
是  
计的  
政府  
项  
(b)  
其他  
文件  
(c)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柴恩海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翁俊

单位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邮编：310053

联系电话：0571-56975000 传真：0571-56975131

分工内容：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常运青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翁俊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0755-82996518

分工内容：工程监理

签订日期：2020年6月11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以北、外环高速以西，黄竹坑水库以东，长坑水库以南的区域	建筑面积	311501m <sup>2</sup>	工程造价	242437.8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	层
	框架混凝土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0018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湖南四建安装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市康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杰能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森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春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新建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因特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品信机电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海外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肖毅
副组长	张淑梅、王群浩、曾伟能
组员	吴泳龙、黄康湛、郭立刚、刘赢、李家杰、李金华、常运青、夏雷鸣、张胜强、简万成、曾伟能、金宽、罗梓渊、陈东升、张清波、史文锋、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志鸿 童金宝	丁海荣、李清华、文福林、熊先军、肖刚、汪传根、潘虹盛、周志强、王深海、高意、吕泽星、李军、李庆、李雷、吴华山、周亮、肖建国、朱景亮、房东明、王硕、钟雨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泳龙 刘小毛	李云环、施潘、李娜、张巧钗、梅波、朱果、刘亚坤、刘帅、刘洪光、邹江波、杨志文、谢方卫
工程质控资料	郭立刚 周锦	夏维扬、韦宗专、贾峰、陈志远、陈可承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龙岗坪地高中园建设工程（深圳市高级中学高中园）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总建筑面积311501平方米，由2层地下室、6栋高层宿舍、3栋多层教学楼、2栋体育馆、1栋演艺中心、1栋创客实验室、1栋垃圾站、1栋大门门卫室、配套道路（规划三路）及室外工程组成。其中：1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48.5米，地上建筑面积31997.8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511.03平方米，首层和半地下一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二至十一层为宿舍；2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建筑高度为42.5米，地上建筑面积12685.88平方米，首层宿舍大堂和宿舍，二至十一层为宿舍；3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1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42.6米，地上建筑面积15915.9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764.18平方米，首层和半地下一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二至十一层为宿舍；4栋为教师宿舍，地上23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79.49米，地上建筑面积18058.37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16.13平方米，半地下一层为宿舍大堂、架空、发电机房，首层至二十三层为宿舍；5栋为教师宿舍，地上25层，建筑高度为82.15米，地上建筑面积16921.52平方米，首层宿舍大堂、架空、发电机房，二至二十五层为宿舍；6栋为学生宿舍，地上12层，建筑高度为51.45米，地上建筑面积30061.11平方米，首层和二层为厨房和宿舍大堂，三至十二层为宿舍；7栋为48班教学楼，地上5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30021.07平方米，一层至五层为教室；8栋为演艺中心，地上3层，建筑高度为18.15米，地上建筑面积6971.41平方米，一层为大堂，二层为报告厅；9栋为54班教学楼，地上5层、地下2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27967.8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441.18平方米，半地下室二层为报告厅、德育展厅，半地下室一层为报告厅上空、图书馆，一层至五层为教室；10栋为体育馆1，地上2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12.5米，地上建筑面积14411.58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784.50平方米，半地下一层为消防水泵房，一层为总部办公、风雨球场、架空停车（属I类停车库），二层为总部办公、风雨球场上空、架空停车、生活水泵房；11栋为体育馆2，地上2层，建筑高度为12.5米，地上建筑面积10720.87平方米，一层为体育馆及其配套、风雨球场，二层为体育馆上空、风雨球场上空，公共开关房、变电配房、风冷热泵机房；12栋为60班教学楼，地上5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为22.15米，地上建筑面积33300.8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917.84平方米，半地下室一层为报告厅、德育展厅、地下停车（属I类停车库）、生活水泵房、风雨球场、图书馆，一层为教室、风雨球场上空、图书馆，二至五层为教室；13栋创客实验室，地上3层，建筑高度为17.35米，地上建筑面积1676.29平方米，一层、二层为架空，三层为图书室；14栋垃圾站，地上1层，建筑高度为7.45米，地上建筑面积142.04平方米；15栋门卫，地上1层，建筑高度为5.40米，地上建筑面积101.14平方米，配套道路（规划三路）475.198m。

验收结论：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内的所有工程，档案验收合格，验收程序有效，符合竣工验收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至2023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勤察单位：AY004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 GD-E1-914/6 \*



光明高中园  
合同关键页

合创建设 JL 2020.1.15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0]30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园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光明高中园计划总投资暂定为 23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约为 179000 平方米,计划总建筑面积 297513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I 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暂定 238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暂定 202300 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胡志毅, 身份证号码: 430204196409140011, 注册号: 44000641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柒拾肆万叁仟元整(¥28743000.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737.4	136.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6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05 月 30 日止，总计 14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6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05 月 31 日止，共 7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05 月 31 日起至 2024 年 05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1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10 份，受托人执 5 份。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商会大厦建筑工务署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0755-88212560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

传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光明高中园设计施工一体化

验收日期：2023年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国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南环大道	建筑面积	27.4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23.42亿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4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9-83-01-01023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2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05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陈莹圳
副组长	胡志毅、吴晓峰、刘灵、康巨人
组员	王敏、梁振波、陈勇、徐惠宁、杨付权、林祯、何强、李玉芝、秦伟、张建斌、林旭成、胡海飞、刘志勇、王建、肖宋鹏、谢日增、周波、黄增广、陈牛仔、陈曲英、林学圻、段国清、乔峰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志毅	梁振波、徐惠宁、杨付权、林祯、何强、秦伟、张建斌、王建、谢日增、段国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波	陈勇、李玉芝、肖宋鹏、刘志勇、黄增广、陈牛仔
工程质控资料	胡海飞	王敏、乔峰、陈曲英、林学圻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本项目无装配式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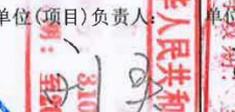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检查，质量控制资料、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2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 ]日
--	---	--	--	--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JL 20211028

(GF - 2012 - 0202) 合同编号: 20211028-01CSJSJ-C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人（丙方）：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托人”、“丙方”）委托，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甲方”）为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的代建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监理人、委托人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及松山湖，莞深高速南侧；
3. 工程规模：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校区选址位于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及松山湖，莞深高速南侧。招生规模暂定 6000 人，建设目标为国际性一流水平的大学。校区总用地面积 523.9185 亩（349,279.0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0 万平方米，分为两期进行规划，其中一期用地面积 179.5656 亩（119,710.43 平方米），二期用地面积 344.3529 亩（229,568.62 平方米），一期暂定总建筑面积为 124,719~147,654 平方米之间。（以上工程规模为暂定，最终以立项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一期工程总投资估算额 120000 万元，一期建安费暂定 102000 万元（具体项目投资规模以财政部门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投资金额为准）。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发包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李富苟,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6806052715, 注册号: 44001016。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人民币 (大写): 壹仟贰佰贰拾肆万捌仟捌佰捌拾元整, 人民币 (小写): 12248880.00 元。

[本项目的工程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暂定约 1020000000.00 元) 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暂定计费基数 (结算时, 以监理范围内工程的各标段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的施工招标控制价之和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 暂定监理费如上所列, 在各标段的施工招标控制价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后, 以经发包人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复核通过的监理各标段施工招标控制价 (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之和为计费基数 (计费额), 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 [2007] 670 号文) 的规定计算得出的工程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中标监理服务收费系数 (0.800) 作为监理服务收费执行的依据。]

包括:

1. 监理酬金: 人民币 1224888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始, 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止。(实际监理服务期限自发包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 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后至保修期满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满止。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 总监理服务期为 54 个月。其中, 施工期暂定 30 个月 (自发包人发出《监理进场通知书》中要求的进场日起计算); 质量保修期暂定 24 个月, 质量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工作期限以香港城市大学 (东莞) 项目 (一期) 施工合同中各标段的工期和质量责任期为准, 上述监理服务期限不包括监理人的前期准备时间, 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 5 日内进场完毕。]

#### 七、各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委托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年5月13日。

2. 订立地点: 东莞松山湖。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副本一式十九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委托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监理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建设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副本二份。

发包人(甲方): (盖章)

监理人(乙方):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106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楼

邮政编码: 523000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

账号: 815284984310001

电话: 0755-83826090

电话: 0755-83048876

传真:

传真: 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hcjl@sina.com

委托人(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 施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4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栋行政楼(框架3(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禧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3806.87平方米	合同价格	2969.0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1;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1;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5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框架5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禧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9269.41平方米	合同价格	6142.62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2;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2;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6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二(框架5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14917.57平方米	合同价格	8950.37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3;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3;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7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栋学院教学办公楼(框架5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16542.75平方米	合同价格	7871.3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4;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4;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8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院教学办公楼(框架4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5462.1平方米	合同价格	3082.29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5;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5;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19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栋生活服务用房(框架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644.03平方米	合同价格	546.17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6;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6;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0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框架4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7319.12平方米	合同价格	4426.05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7;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7;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1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9栋师生活动中心(框架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1451.5平方米	合同价格	1386.3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8;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8;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53006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栋留学生生活用房(剪力墙7(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4147.69平方米	合同价格	1747.539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希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20-01;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20-01;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3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2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栋博士生宿舍(框架剪力墙8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9194.24平方米	合同价格	4674.75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希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09;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09;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3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栋本科生宿舍(框架剪力墙1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31083.48平方米	合同价格	14878.27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0;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0;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4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3栋食堂及体育馆(框架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4141.22平方米	合同价格	3518.55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1;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1;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以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5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4栋垃圾站(框架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130.56平方米	合同价格	72.9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2;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2;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6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5栋体育后勤用房(框架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150.46平方米	合同价格	88.86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3;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3;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7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6栋丙类库房(框架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73.84平方米	合同价格	71.12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4;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4;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19-441900-83-01-080974 编号 4419002022032528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框架0(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高德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设规模	21372.34平方米	合同价格	13552.39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捷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合同工期	从2022-01-10至2023-07-26		
备注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捷、曾智。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2-006-15;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2-006-15;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1



## 竣工验收报告汇总表

序号	竣工验收报告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造价（万元）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2 栋行政楼	2023.8.24	2969	3806.87
2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3 栋管理学院	2023.8.24	6142.62	9269.41
3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4 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二	2023.8.24	8950.37	14917.57
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5 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	2023.8.24	7871.3	16542.75
5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6 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	2023.8.24	3082.29	5462.1
6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7 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生活服务用房	2023.8.24	546.17	644.03
7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8 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2023.8.24	4426.05	7319.12
8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9 栋师生活动中心	2023.8.24	1386.3	1451.5
9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0 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2023.8.24	1747.539	4147.69
10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1 栋博士生宿舍	2023.8.24	4674.75	9194.24
1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2 栋本科生硕士生宿舍	2023.8.24	14878.27	31083.48
12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3 栋食堂及体育馆	2023.8.24	3518.55	4141.22
13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4 栋垃圾站	2023.8.24	72.9	130.56
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5 栋体育后勤用房	2023.8.24	88.86	150.46
15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16 栋丙类库房	2023.8.24	71.12	73.84
16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地下室	2023.8.24	13552.39	21372.34
合计			73978.479	129707.1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栋行政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六五六四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2栋行政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3806.8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9.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3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2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栋管理学院  
工程名称：教学楼一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3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一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9269.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42.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5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3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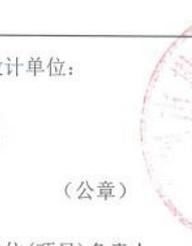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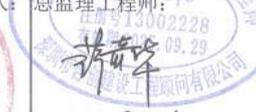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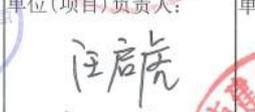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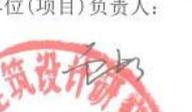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栋管理学院  
教学楼二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栋管理学院教学楼二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4917.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8950.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4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2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栋工学院教  
学办公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5栋工学院教学办公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6542.75平方米	工程造价	787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7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5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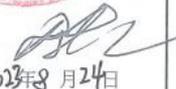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2228 注册日期：2025.09.29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6栋医学及生命科学学院教学办公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5462.1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82.2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8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6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5</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院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栋生活服务用房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7栋生活服务用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644.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546.1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1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7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8栋理学院教学实验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7319.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26.0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4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0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8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p>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二期）9栋师生生活中心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9栋师生活动中心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451.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8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1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09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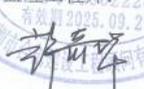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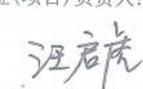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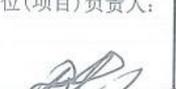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2228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0栋留学生生活用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147.6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747.53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5300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8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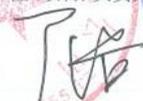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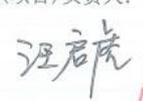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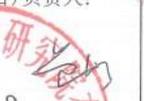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2023年8月24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栋博士生宿舍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1栋博士生宿舍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9194.24平方米	工程造价	4674.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8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2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0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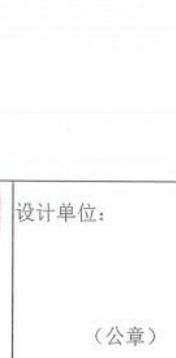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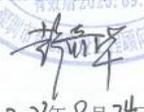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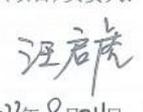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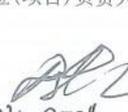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4 \*

1  
2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栋本科生  
硕士生宿舍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2栋本科生硕士生宿舍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31083.4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878.2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3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1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8月24日</p>	<p>彭倩 (公章)</p> <p>注册号: 13002228</p> <p>总监理工程师: 9.29</p> <p>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8月24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8月24日</p>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43栋食堂及体育馆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3栋食堂及体育馆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4141.2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18.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2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4栋垃圾站

验收日期：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4栋垃圾站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30.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72.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1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5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3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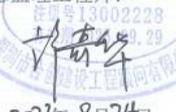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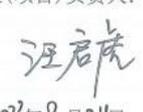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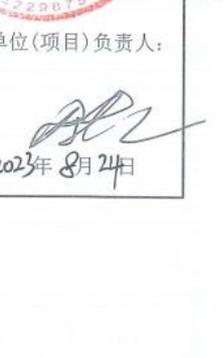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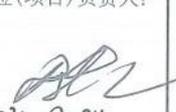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GD - E 1 - 9 1 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5栋体育后  
勤用房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5栋体育后勤用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50.46平方米	工程造价	88.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4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怡 2023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彭奇华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虎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6栋丙类库  
房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GD - E 1 - 9 1 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16栋丙类库房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73.84平方米	工程造价	71.1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7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5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4日
---	--	---	---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高雄路与屏安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21372.3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552.3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32528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234004-16		
建设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浩
副组长	程海波、汪启虎、彭奇华
组员	张廷雪、徐泰松、曾智、陈文叶、代铭佐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浩	汪启虎、彭奇华、陈文叶、代铭佐、惠佳熙、周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常亮	周志强、熊淋、何昌鹏、戴朝阳、赵晨、邓有根、蒋慧
工程质控资料	黄晓玲	汪云涛、张晴晴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9</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1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3年8月2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浩 2023年8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彭军 2023年8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启亮 2023年8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8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8月24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 2.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拟任本项目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 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1	总监	李富苟	高级工程师	土建	国家级	房屋建筑工程	44001016	19年	按需进退场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锴	工程师	土建	深圳市	房屋建筑工程	B20220481	7年	按需进退场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卿笃兵	工程师	强弱电	深圳市	房屋建筑工程	B20170316	12年	按需进退场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余强强	工程师	给排水、暖通	深圳市	房屋建筑工程	B20210441	17年	按需进退场
5	造价工程师	周议	工程师	土建造价	国家级	土建造价	建[造]11174400008795	13年	按需进退场
6	安全员	雷俊杰	/	安全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A20060593	5年	按需进退场
7	监理员	周镇涛	助理工程师	装修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B24030169	6年	按需进退场
8	监理员	颜侃嘉	/	结构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20100154	4年	按需进退场
9	监理员	钟广城	/	土建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23110591	1年	按需进退场
10	资料员	曾章甫	/	档案管理	广东省	房屋建筑工程	C23100131	1年	按需进退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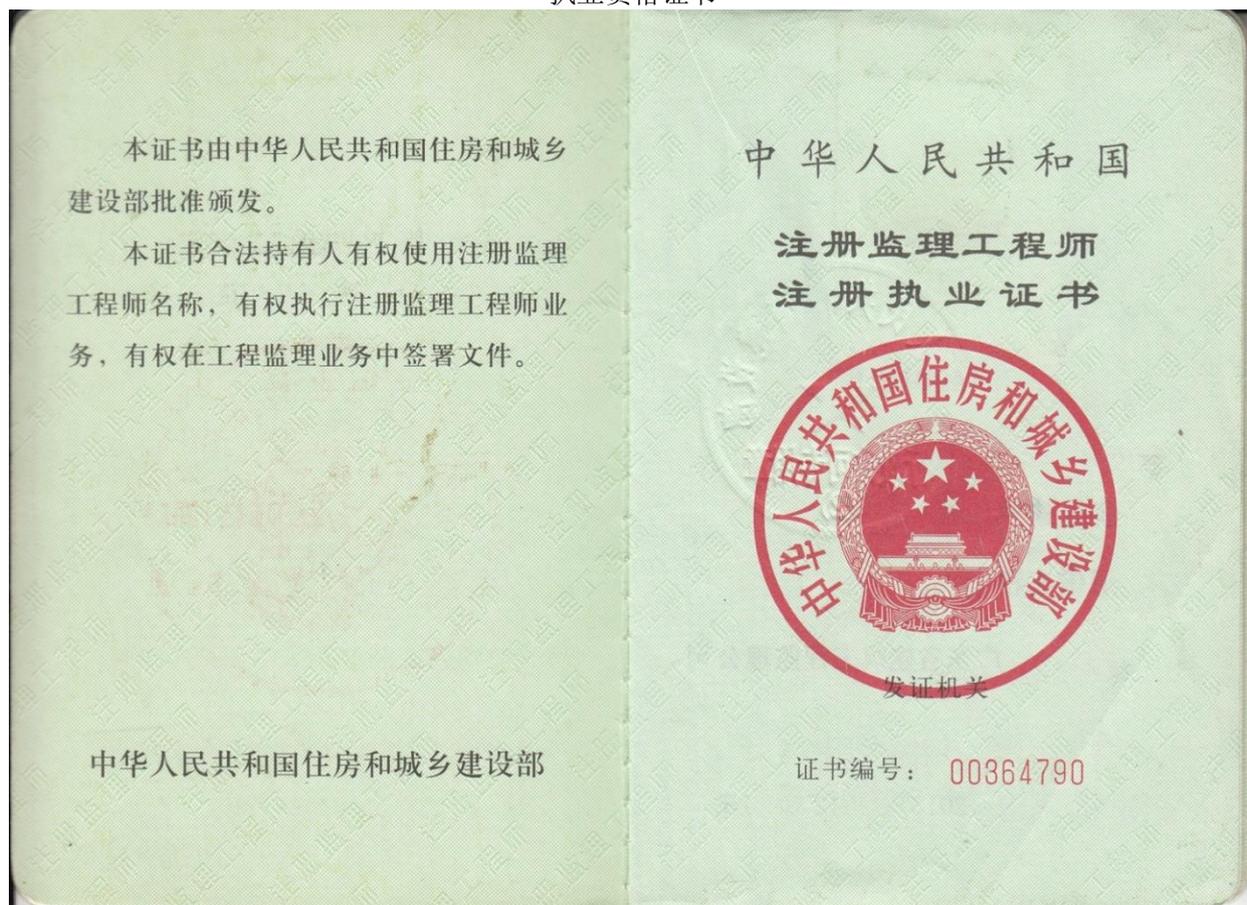
李富苟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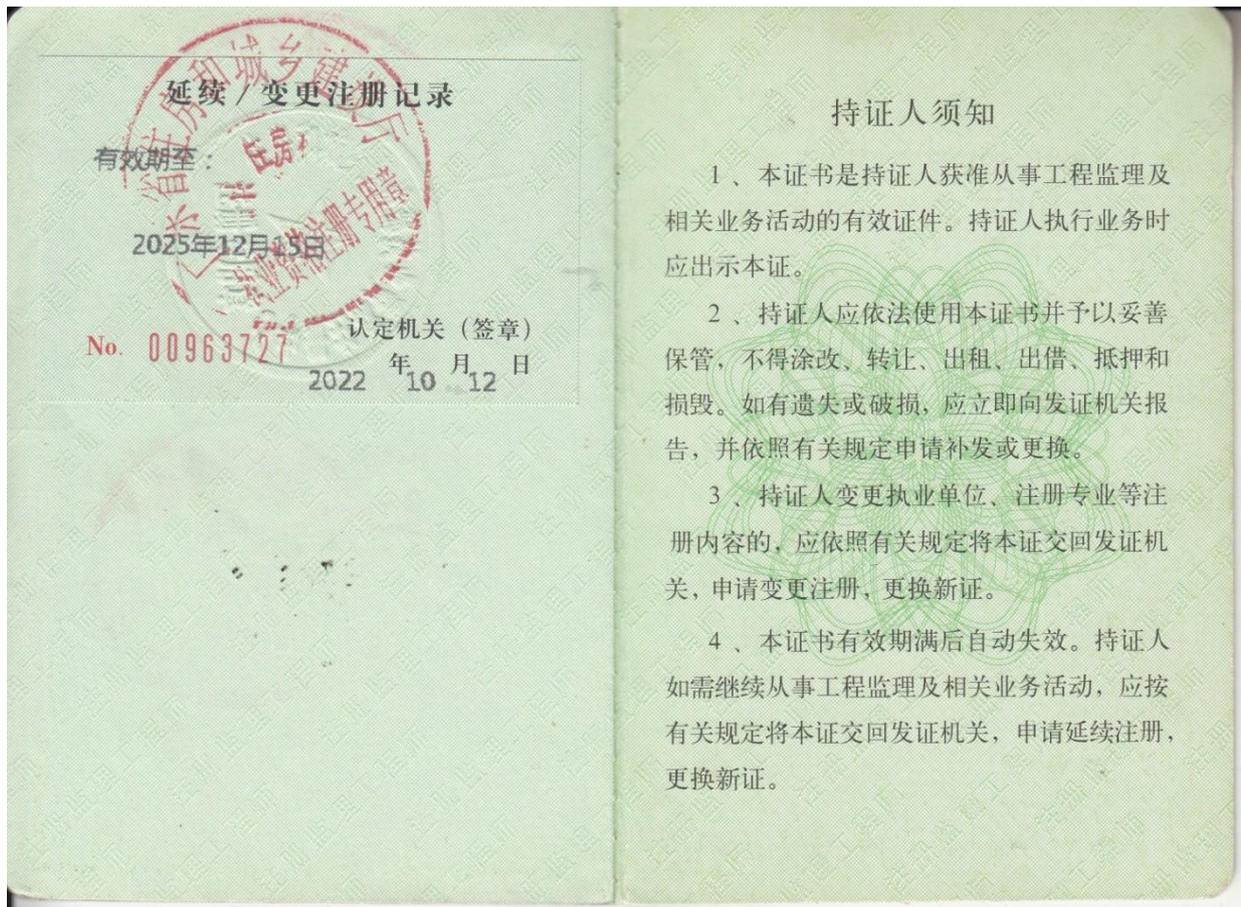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书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富苟 社保电脑号: 607947036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6806052115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4751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24f96ebc01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47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曹锴  
毕业证



## 职称证

姓名 曹错 Name	批准文号 陕中企人发【2016】44号 Approval No.
身份证号 610121198609020018 ID No.	授予时间 2016-04-18 Time of grant
工作单位 西安鹏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Work unit	发证时间 2016-7-1 Time of issue
资格名称 工程师 Title of qualification	  签发机关 Issued by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ity	

The Certificate show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by Commission of th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post.

编号  
No.   
1 2 9 6 2 4 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 执业资格证书

<p>岗位类别：<u>专业监理工程师</u></p> <p>登记专业：<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p> <p>核发机构：<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p> <p>核发日期：<u>2022年8月4日</u></p> <p>核发编号：<u>B20220481</u></p>	 <p>姓名：<u>曹锴</u></p> <p>性别：<u>男</u></p> <p>身份证号：<u>610121198609020018</u></p> <p>学历：<u>大专</u></p> <p>所学专业：<u>建筑施工与管理</u></p> <p>技术职称：<u>工程师</u></p> <p>从业单位：<u>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p>
<p>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p> <p>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p> <p>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p> <p>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p> <p>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p> <p>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p> <p>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有效日期：</p>	<p>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p> <p>已接受2023年度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p> <p>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p> <p>记录日期：</p> <p>记录日期：</p> <p>记录日期：</p>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曹楷 社保电脑号: 647796825 身份证号码: 610121198609020018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4751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24fa4adb3d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47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卿笃兵  
毕业证



职称证

#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卿笃兵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624196704136313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电气工程

批准日期: 1998年04月16日

工作单位: 湖南省洞口县胜利坝水电站

系统编码: D4405009542

发证机关(盖章):

1998年4月28日

## 执业资格证书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卿笃兵</u>
核发日期： <u>2017</u> 年 <u>8</u> 月 <u>3</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170316</u>	身份证号： <u>432624196704136313</u>
	学 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u> <u>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卿笃兵 社保电脑号：637243935 身份证号码：432624196701196313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4751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It lists monthly contributions from 2021-06 to 2021-11, including base amounts, unit contributions,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for various insurance categorie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op.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24fa09d70v）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47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余强强  
毕业证





职称证



## 执业资格证书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余强强</u>
核发日期： <u>2021</u> 年 <u>8</u> 月 <u>27</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10441</u>	身份证号： <u>142702196604113016</u>
	学历： <u>大专</u>
	所学专业： <u>给排水</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接受2023年度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周议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议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四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岩土工程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551201105680116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议

身份证号：4304231988042051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01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执业资格证书

	姓名:	周 议
	身份证号码:	43042319880420511X
	性 别:	男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宜诚庆工程项目 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74400008795	
初始注册日期:	2017 年 10 月 23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29 日	

<p>变更注册登记栏</p> <hr/>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r> </table> <hr/>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1 年 09 月 27 日</td> </tr> </table>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1 年 09 月 27 日	<p>变更注册登记栏</p> <hr/>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r> </table> <hr/>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d style="width: 50%;">现聘用单位:</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td> </tr> </table>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1 年 09 月 27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周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3*****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879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7440000879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5年10月2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1 7 1 6 2 1 1 2 0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议 社保电脑号: 629889051 身份证号码: 43042319880420511X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475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6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2021	07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2021	08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2021	09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2021	10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2021	11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18.88	4.72
合计			27482.68	16755.76			20823.96	7016.72			1421.81	796.88	4920.00			1000.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24f9c46e0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47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雷俊杰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雷俊杰** 性别 **男** , 二〇〇二年一月八日生, 于二〇一九  
年三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校 (院) 长: 

批准文号: **教发函[2005]46号**  
证书编号: **139245202106001519**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执业资格证书

本安全监理员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 雷俊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1128200201081310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20060593

初次发证日期: 2020 年 5 月 30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周镇涛  
毕业证





职称证



周镇涛 于 二〇二一  
 年 九 月，经 广州市建筑  
 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初职证字第 2021852152305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 九月二十八日



执业资格证书

本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周镇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1222199312280013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4030169

初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3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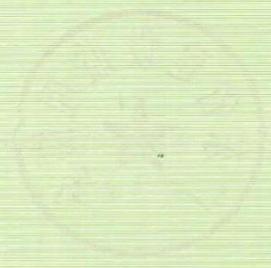
颜侃嘉  
毕业证





执业资格证书

本监理员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  
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  
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 名 颜侃嘉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03199506074031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证书编号 C20100154

初次发证日期：2020 年 10 月 9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2026 年 10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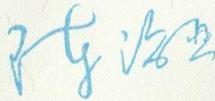
钟广城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广城 性别 男，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校（院）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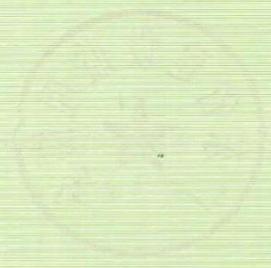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39241202306772067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执业资格证书

本监理员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  
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  
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 名 钟广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028200211302417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证书编号 C23110591

初次发证日期：2023 年 11 月 21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2026 年 11 月 20 日



曾章甫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章甫 性别 男，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校（院）长：张治忠

证书编号：139241202306239411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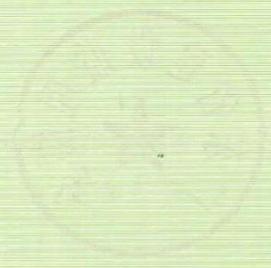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执业资格证书

本监理员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  
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  
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 名 曾章甫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3200112300016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证书编号 C23100131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0 月 7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





### 3.拟派项目总监类似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规模	项目投资额 (万元)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1	深圳广播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总建筑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 201 米，地下室 5 层，埋深约 22 米，裙房 7 层为电视演播中心，9 层以上均为办公。	181813.5	2128.96	2016.12.19 ~2021.2.5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合同关键页

JL 12 053

副本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  
程名称 : 程 ( 监理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院内  
委 托 人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监 理 人 :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0 年元月试行版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监理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院内

工程规模：地块面积 10811 平方米，计划总建筑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 201 米，地下室 5 层，埋深约 22 米。大厦结构合理使用期限为 50 年。大厦性质为深南电视中心的二期配套大厦。具体为地下 5 层，裙房 7 层，其中裙房 7 层为一大空间的电视演播中心。本中心层高为 12.9 米，对应裙房其他层为电视中心的网络配套用房。地下一层设置局部餐厅。地下其他层布置设备用房和车库，以及需求的人防用房；9 层以上均为办公。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投资性质：100%自筹 工程概算投资额：12.34 亿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34 亿元

其它：无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文件。

####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工作。

4.2 市政公用工程：\_\_\_\_\_ / \_\_\_\_\_

4.3 其他工程：\_\_\_\_\_ / \_\_\_\_\_

####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5.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或自\_\_\_\_起至\_\_\_\_止，暂计\_\_\_\_日历天）。

5.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或自\_\_\_\_起至\_\_\_\_止，暂计\_\_\_\_日历天）。

5. 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28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止，共 2043 日历天（或自\_\_\_\_起至\_\_\_\_止，暂计\_\_\_\_日历天）。

5. 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或自\_\_\_\_起至\_\_\_\_止，暂计\_\_\_\_日历天）。

5. 5  其他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或自\_\_\_\_起至\_\_\_\_止，暂计\_\_\_\_日历天）。

####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人工日费用标准》执行。

##### 6. 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监理收费：

6.1.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 6. 2.5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

按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15，高程调整系数为1。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监理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

$$=1789.08 \text{ (万元)} \times 1.15 \times 1 \times 1$$

$$=2057.45 \text{ 万元。}$$

## 6. 2.6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经商定，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浮动幅度值为-20%。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金额} = \text{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times (1 \pm \text{浮动幅度值}) = 2057.45 \times (1 - 20\%) = 1645.96 \text{ 万元 (大写壹仟陆佰肆拾万玖仟陆佰元整)}。$$

## 6. 3 保修阶段

6.3.1 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5%计取

经核算，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额为：         /          万元。

6.3.1 按人工日费用标准计取

(1). 保修阶段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序号	监理服务人员职级	监理人员数量 (人)	工日费用标准 (元/天·人)		暂定工作日 (天)	折算成月数 (个月)
			《规定》的标准范围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1	高级专家		1000~1200			
2	高级职称人员		800~1000			
3	中级职称人员		600~800			
4	初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300~600			

注：双方商定的工日费用标准必须在《规定》标准范围内。

(2).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总额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         /          万元。

$$\text{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 = (\text{①数量} \times \text{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times \text{暂定工作日}) + (\text{②}$$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付的，每拖延一天即需付逾期未付金额的 0.5%的滞纳金，并按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偿付利息。

**第七条 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并按通用条件“监理任务和内容”中相应阶段的服务内容开展工作。如因监理人疏于监理或其它过失或过错导致所监理的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监理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第八条 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双方签字盖章并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后本合同生效。

委托人：(签章)

监理人：(签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合同订立时间：2012年4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业务专用章(1)

经办人 林楚

复核人 林楚

办理时间 2012.7.18



补充协议

合创建设 12:053 补



合同编号: GDWL-905-2012-B1

##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监理补充合同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 工程监理补充合同

业 主 方：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甲 方：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乙 方：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由于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发生了增容扩建等原因，引起监理服务费发生了变化。现根据深住工招[2017]8号文，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三方对业主方与乙方在2012年签订的原合同《深圳广播电影电视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工程监理合同》的基础上，明确责任：业主方除承担向乙方支付工程监理费的合同义务外，原合同中业主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由甲方享有及承担，乙方继续享有和承担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约定之权利和义务。

### 二、补充协议金额

1、根据原监理合同第四部分附加协议条款第60条约定：

本工程最新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额【工程概算投资额=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不含广电工艺设备+联合试运转费）】为181813.5万元，原概算投资额为123400万元，工程概算投资额发生变化未超出原概算50%，因此不因概算变化而调整监理费（无论以后工程概算是否进行调整，只要未超出原概算50%的均不予调整监理费）。

2、依据原监理合同第四部分附加协议条款第62条第3款约定，因业主方原因导致停工，给予停工补偿。停工补偿的时间及监理人员数量由业主方确定，目前停工时间暂按11个月计（停工期间现场监理人员暂按3人计算停工补偿合同价：3人×1万元/人·月×11个月=33万元），监理服务期顺延至2018年11月30日。

3、根据现场工期计划安排，本协议监理服务时间预计延长至2020年06月30日。经三方协商确定：2018年11月30日之后一年以内按照1万元/人·月进行监理费补偿，2019年11月30日之

后监理费补偿费用标准调整为 1.5 万元/人·月，相应的监理服务费按经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派驻人员数量及服务月数计取。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后因非监理人（乙方）原因使工期延误，甲方同意补偿乙方工期延误时间段对应的监理及相关服务费，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后的监理补充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因乙方的原因使工期延误，甲方不支付延误期间的监理服务费，且乙方应当对甲方进行赔偿，赔偿标准与同时段甲方支付监理服务费的标准一致，如双方没有确定该时间段的监理费支付标准，则按照上一阶段监理费标准执行。

4、本合同补充协议暂定合同价为：483.0 万元（大写：肆佰捌拾叁万元整）：33 万元+预计派驻监理人员 20 人\*12 个月\*1 万元/人·月+预计派驻人员 20 人\*7 个月\*1.5 万元/人·月=483 万元。

### 三、监理职责

- 1、本项目乙方应严格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监理职责。
- 2、本项目乙方纳入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体系管理接受履约考核，详见附件一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修订稿），履约评价的相应的经济奖罚除按照原监理合同相应条款执行外，季度检查将根据检查情况排名（按照工务署相关细则），排名靠前时给予奖励，排名靠后时给予处罚，详见附件二监理合同违约行为处理标准。

四、本补充协议书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书为准。未尽事宜按原合同及其相关协议办理。

### 五、其它

本合同一式 12 份，业主方 1 份，甲方 8 份，乙方 3 份。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村 1 栋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日期：2017 年 月 日



业主方：(公章)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甲方：(公章)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刘静*

委托代理人：

*郑学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乙方：(公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郑学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 更名证明

1085

##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68-201600275

深地名许字号 FT201610218

申请单位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批准名称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汉语拼音	SHENZHENGUANGDIANJINRONGZHONGXIN SHENZHENGUANGDIANJINRONGZHONGXIN
建筑性质	文体设施用地	用地面积	30942.7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宗地号	B203-0023	土地合同 或房地产证	1998-9006-2004-9001 (补 3), 2004-9001 (合), 004-9001 (补 1), 2004-9001 (补 2)
建筑物 位置	福田区莲花街道鹏程一路		
命名含义	经该集团慎重研究, 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网络科技信息大厦”命名为“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B203-002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深圳广电金融中心深圳广电金融中心”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p>日期: 2016-07-12</p> <p>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p>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验收日期：2021年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大厦内	建筑面积	229985.79m <sup>2</sup>	工程造价	93951.77 0888万元
结构类型	主楼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50 层		
	裙房地下室框架结构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216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年 12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2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8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八局装饰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邹学理
副组长	李富苟、郭宏伟
组员	林玉娜、郑大为、陈颖、黄俊辉、俞爱军、王黔生、苏培国、石磊、江庆、陈永青、熊晓辉、徐万友、陈庆明、叶成、彭明阳、王孝文、吕铎、胡明航、周宏清、叶晓礼、余强强、孔煌、施生金、杨铭、彭永雄、熊明贵、范春型、陈如雄、郭晓、林有彪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永青	徐万友、杨佩、张雷、林晓莉、郜鹏程、胡水兵、黄金瑞、邹清彬、王利娜、严明、文永东、袁超、田国华、梁洪涛、曹湘平、黄少南、梁家荣、苟润源、许柳生、张义、彭永雄、熊明贵、邵刚、范春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江庆	熊晓辉、赖伟杰、胡兴超、黄胜超、夏凡、陈思帆、董瑞、周易才、徐天鹏、刘震、李谊、汪业、艾珍富、马艳龙、相光祖、罗海武
工程质控资料	梁文婷	曾中原、文静妮、吴松健、何勇良、余晓勤、廖佳欢、罗攀、蒙晓慧、姚雪梅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电气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智能建筑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外观质量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该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2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GD-E1-914/6



#### 4.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 监理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 工务署	93分（优秀）	2020.4.6
2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 工务署	90.13分（优秀）	2023.8.14
3	光明高中园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工务局	88分（良好）	2023



2019-135-下评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中深花园A座1010室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电话	13927481776	项目负责人	尚文飞 电话 13113020787
工程名称	龙城街道兰著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及其它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协同路1号		工程合同价	511.9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	1644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8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			33	93
2	质量控制			20	
3	安全文明管理			17	
4	进度控制			3	
5	投资控制			5	
6	竣工结算管理			5	
7	管理			5	
8	诚信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0年4月6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

##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及合同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2023-08-14 浏览次数：524

为规范我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行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按照《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版）》，我署组织开展了2023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及合同最终履约评价工作。

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示。其中，2023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单位如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设计）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

深圳市清华苑建筑与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造价咨询）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造价咨询）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勘察）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勘察）

具体评价结果见附件。

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至8月18日。履约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署书面反映，逾期不予受理。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8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0/10784/post\\_10784833.html#16821](http://www.szpsq.gov.cn/psjzgwj/gkmlpt/content/10/10784/post_10784833.html#16821)



附件6-1

坪山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承包商履约评价台账  
工程管理一部（监理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承包项目	第二季度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1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坪山区人民武装部营房建设工程	74.47	一般
2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坑梓科技文化中心	86.63	良好
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碧岭小学扩建项目	90.13	优秀
4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坪山区科韵学校建设工程	90.42	优秀
5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坪山交警大队营房建设项目	84.15	良好
6	深圳市佳安特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坪山区人民医院、平乐骨伤科医院食堂改造工程	81.68	良好
7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盘龙等13个幼儿园修缮提升工程	79.78	良好



光明高中园

履约评价报告书

项目名称	光明高中园						
合同名称	光明高中园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0]30号				
合同价	28743000	发包方式					
履约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志毅				
履约时间	2020-09-01 ~ 2022-08-31						
所处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保修阶段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加分	扣分	额外加分	额外扣分	总得分
1	一、人员配备 (满分10分)	10					88
2	二、安全管理 (满分25分)	25					
3	三、质量管理 (满分20分)	20					
4	四、进度控制 (满分20分)	20					
5	五、投资控制 (满分20分)	8		12			
6	六、其他事项 (满分5分)	5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履约评价得分大于90分 (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履约评价得分80 (含) -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履约评价得分60 (含) -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						
工务署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2023年，最终履约评价结果为88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div>							





##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同乐学校改扩建项目（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管二五